

类别：A 类

西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长安大队

签发人：李 冰

西公交（长）函字〔2022〕第 18 号

对区人大十九届会议第 93 号建议的复函

冯岳君代表：

您好！您在区人大十九届会议提出的关于加强学校周边环境治理的建议已收悉，我大队领导高度重视，现就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我大队非常重视校园交通安全问题，始终将校园周边交通秩序管理作为重点工作。为保障校园周边交通秩序，交警长安大队一是积极与辖区学校协商完善校园周边交通设施；二是积极对接区教育局，加强校园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定期到辖区各中小学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三是在每天上下学期间安排警力，在学校周边进行执勤、疏导，确保交通安全畅通。

为解决市民接送学生停车难的问题，我大队一是安排停车场主管民警对辖区校园周边路段进行再调研，在合适的路段设置接送学生专用限时段车位，方便市民接送学生；二是对校园周边的公共经营性停车场推行错时共享，共享时段内降低收费惠民利民。

感谢您对我大队交通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我们会积极采纳您在交通管理方面合理的意见及建议，为群众出行创造良好的交通环境。

西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长安大队

2022年5月29日



联系人及电话： 郑广利

抄送： 区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 区政府督查室